#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7〕8号

## 郑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
##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7年1月13日

# 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进度，实现建设目标，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项目的组织领导，决定成立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如下。

**指 挥 长：**杨福平　副市长

**副指挥长：**冯卫平　市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史传春　市水务局局长

杨东方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刘　睿　市财政局局长

吕安民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袁聚平　市规划局局长

赵新民　市城管局局长

吴耀田　市交通委主任

潘　冰　市环保局局长

崔正明　市林业局局长

任　伟　市文物局局长

张胜利　市园林局局长

张书军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朱松立　郑州黄河河务局局长

王新亭　荥阳市市长

乔　耸　中原区区长

贾有林　郑州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高宏伟　郑州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水务局，史传春兼任办公室主任，张中锋任办公室副主任。

主要职责：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的决策部署，负责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全面工作，推进工程项目建设。

决定成立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管理局，成员名单如下：

**局　长：**王学军　市水务局规划计划处处长

**副局长：**张振海　荥阳市水务局局长

李红超　中原区农委主任

李延中　郑州高新区社区服务局局长

张志伟　市水务局

牛晓亮　郑州地产集团副总经理

路卫行　郑州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主要职责：全面负责工程组织安排、建设管理协调、资金调

度使用管理、工程质量安全和合同管理等。

## 二、建设方案

### （一）建设方式

郑州地产集团筹资，市水务局组织实施。

### （二）建设内容

工程分水源工程、输水干线工程和荥阳支线工程。工程设计从牛口峪枣树沟控导工程 8～9 坝段引取黄河水，经一级泵站提升至新建沉沙池后，再经二级提水泵站提升翻越邙岭，向东南穿过枯河、连霍高速、索河、西南绕城高速及须水河，最终沿化工路南侧到西流湖，规划线路长 34.7 公里；荥阳支线起点位于荥阳司马村东侧，终点位于楚楼水库，规划线路长 16.3 公里。水源工程规模按 15 立方米每秒进行设计，主要包括取水口门、一级泵站、沉沙池和二级泵站。工程全线采用管道输水，输水供水干管沿线设枯河分水口、荥阳支线分水口、索河分水口、须水河分水口和西流湖分水口共 5 个分水口。

### （三）职责分工

市水务局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包括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各项手续的办理、工程招投标、合同管理、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资金使用和拨付、工程验收决算等项目全过程管理。

郑州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筹措资金，保证建设资金落实。

工程沿线荥阳市、中原区、郑州高新区负责本辖区范围内的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的征地、拆迁和安置工作。并负责做好本辖

区内的施工协调工作。

市国土资源局负责项目占用土地手续的办理工作。

市规划局负责项目后续规划手续的办理工作。

市城管局负责工程施工和市政管线交叉迁改的协调工作。

市交通委负责工程施工和交通干线公路交叉影响的协调工作。

市林业局负责工程范围内林木采伐工作的指导、协调手续办理。

市园林局负责工程范围内园林设施的拆迁、协调手续办理。

**三、征拆方案**

（一）征迁方案

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6385.52 亩，其中永久用地 1539.09 亩，临时用地 4846.43 亩。工程征地拆迁涉及中原区的西流湖办事处、须水办事处，郑州高新区的沟赵办事处、石佛办事处、梧桐街办事处，荥阳市的高村乡、广武镇、豫龙镇、乔楼镇、索河办事处。拆迁居民共 30 户。2015 年 3 月至 4 月，项目单位和设计单位会同有关市（区）、开发区，以及乡镇（办事处）工作人员组成的联合调查小组，根据调查大纲，对占地范围内实物进行了全面调查，并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至 8 月 30 日对调查成果进行了公示，公示后进行了复核。

本工程征地及附着物数量以 2015 年调查结果为准，征地拆迁补偿标准主要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河南省征地区片

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14〕142号）进行核算，并结合工程实际参照同类工程补偿标准进行核算。项目建设需要搬迁安置的30户136人分散安置办法，除房屋建筑等附属物按现行标准补偿外，配套基础设施补偿费用参考已经实施的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置补偿标准1.3万元/人，考虑到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实施时间，本次工程暂按南水北调工程安置补偿标准上浮20%，即每人按1.554万元计列。永久占地附属物补偿、安置费用和临时占地附属物补偿费用一起，由实施拆迁补偿安置工作的荥阳市、中原区、郑州高新区各自包干使用。费用数额以发改部门项目审批数据为准，资金包干使用。项目永久占地征地费用由购买人地挂钩及征地费用、基本农田易地代保费用、易地补充耕地费用、新增建设用地使用费和耕地永久征地费用等组成，永久占地暂按1539.09亩计算，基本农田暂按1472.15亩计算，最终费用以永久占地手续办理数据为准，多退少补。

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安置等工作由项目涉及的荥阳市、中原区政府和郑州高新区管委会负责。

**（二）时间安排**

施工工期为1年。2016年年底全面开工，2017年年底主体工程基本完工。

1. 宣传动员调查摸底阶段。共15天（2017年1月20日—2

月 4 日)，拆迁告知，宣传动员。

2. 签订协议补偿阶段。共 10 天（2017 年 2 月 5 日—15 日)，确权丈量登记，核算安置补偿款，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发放补偿款。

3. 现场清理阶段。共 20 天（2017 年 2 月 15 日—2017 年 3 月 7 日)，解决遗留问题，施工单位进场施工。

各市（区)、开发区接此通知后，要抓紧进行核查认定、公示、赔付、动迁等工作，力争提前完成拆迁工作，为 2017 年年底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奠定基础。

**四、督促检查**

**（一）督查组织**

成立由市政府督查室牵头的郑州市牛口峪引黄工程建设督导组，定期对征迁工作、工程进展情况进行现场督导。征迁工作参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对贾鲁河综合治理工程实施经济奖惩和责任追责的通知》（郑政文〔2016〕158 号）要求，对沿线市(区)、开发区进行进度责任督导。同时，该工程列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定期观摩，开展工程进度点评。

**（二）督查内容**

工程进展情况，工程资金落实情况，荥阳市、中原区、郑州高新区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的征地、拆迁、补偿和安置工作进展情况，项目各要件的补充完善工作进展情况等。

主办：市水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三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 年 1 月 16 日印发